

105 學年度 課程暨教學品質委員會 (學士班)

第二次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5 年 9 月 19 日 (一) 10:00~11:40

開會地點：第一教學大樓 N334

主 委：吳麗敏老師

議 程：溫淑慧助教

記 錄：溫淑慧助教

出席委員：林韋婷、余靜雲、曾惠珍、柯薰貴、周碧玲、劉 怡、李淑莉、簡淑媛、
溫淑慧、侯淑惠

請假委員：葉錦雪(上課)

列席人員：周汎濤主任

應出席人員：13 人；實際出席人數：12 人。

壹、主席報告

無

貳、上次會議執行追蹤

無

參、工作報告

轉系(學)生選課輔導座談會已於 9 月 9 日舉辦，會議記錄已存檔(附件略)。

肆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 (案號 1050919- 01)

提案單位：林韋婷

案由：105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生衝堂選課之申請，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1. 護四學生黃聖凱 102004003，修習護理系三年級「內外科護理學實習」必修，與本系精神科護理學衝堂，內外科護理學實習請假總時數 (4/120)，精神科請假總時數 (6/54)，簽呈如附件略。
2. 護四學生李宜庭 102004005，修習護理系四年級「精神科護理學」必修，與本系兒科護理學實習衝堂，精神科護理學請假總時數 (6/54)，兒科護理學實習請假總時數 (4/120)，簽呈如附件略。
3. 護四學生羅錦源 102004085，因修習三年級「內外科護理學實習(I)」必修，與精神科護理學衝堂，精神科護理學請假總時數 (6/54)，內外科護理學實習(I) 請假總時數 (4/120)，簽呈如附件略。
4. 護三學生葉介仁 103004060，因修習護理系二年級「基本護理學」必修，其與兒科護理學衝堂，基本護理學上課時間為每星期四 1-2 節，兒科護理學上課時間為 9 月 14 日至 11 月 7 日，每星期三、五下午 13:00-16:50，每星期四早上 8:10-12:00，基本護理學請假總時數 (6/36)，兒科護理學請假總時數 (0)，簽呈如附件略。
5. 護三學生李欣恬 102029051，因修習藥學系三年級的微生物學及免疫學必修，其與護理技術 II 衝堂，微生物學及免疫學請假總時數 (11/54)，護理技術 II 請假總時數(0)，簽呈如

附件略。

6. 護三學生陳頤蓁 103004010，因修習藥學系三年級的微生物學及免疫學必修，其與護理技術 II 衝堂，微生物學及免疫學請假總時數 (11/54)，護理技術 II 請假總時數(0)，簽呈如附件略。
7. 護三學生許兆閔 103004003，因修習護理系二年級的基本護理學必修，其與兒科護理學衝堂，基本護理學請假總時數 (6/36)，兒科護理學請假總時數(0)，簽呈如附件略。
8. 護四學生黃聖凱 102004003，因 105 學年度重修護理系三年級「內外科護理學實習(I)」，其實習課程安排與護理系四年級精神科護理學實習、綜合臨床護理學實習(II)、社區衛生護理學實習、護理行政概論實習順序不同，四年級實習安排順序為：四上：內外科護理學實習、精神科護理學實習；四下：綜合臨床護理實習(II)、社區衛生護理學實習、護理行政概論實習，簽呈如附件略。
9. 護四學生李宜庭 102004005，因於 105 學年上學期重修護理系三年級的「兒科護理學實習」與「產科護理學實習」，其實習課程安排與護理系四年級精神科護理學實習、綜合臨床護理學實習(II)、社區衛生護理學實習、護理行政概論實習順序不同，四年級實習安排順序為：四上：兒科護理學實習、產科護理學實習；四下：社區衛生護理學實習、精神科護理學實習、護理行政概論實習、綜合臨床護理實習(II)，簽呈如附件略。
10. 護四學生吳映萱 102004076，因 105 學年度重修護理系三年級「兒科護理學」，其實習課程安排與護理系四年級精神科護理學實習、綜合臨床護理學實習(II)、社區衛生護理學實習、護理行政概論實習順序不同。四年級實習安排順序為：四上：精神科護理學實習、護理行政概論實習；四下：社區衛生護理學實習、綜合臨床護理實習(II)，簽呈如附件略。
11. 護四學生管浩儒 102004040，因 105 學年度修護理系三年級「產兒科護理學實習」，其實習課程安排與護理系四年級精神科護理學實習、綜合臨床護理學實習(II)、社區衛生護理學實習、護理行政概論實習順序不同。四年級實習安排順序為：四上：產科護理學實習、兒科護理學實習；四下：護理行政概論實習、綜合臨床護理實習(II)，簽呈如附件略。
12. 護四學生陳信慈 102004051，因 105 學年度重修護理系三年級「產科護理學」和，「兒科護理學」，其實習課程安排與護理系四年級精神科護理學實習、綜合臨床護理學實習(II)、社區衛生護理學實習、護理行政概論實習順序不同。四年級實習安排順序為：四上：精神科護理學實習、社區衛生護理學實習；四下：產兒科課程、護理行政概論實習、綜合臨床護理實習(II)，簽呈如附件略。
13. 護四學生杜翊涵 102004081，因需修 105 學年度護理系三年級「產科護理學實習」和，「兒科護理學實習」，其實習課程安排與護理系四年級精神科護理學實習、綜合臨床護理學實習(II)、社區衛生護理學實習、護理行政概論實習順序不同。四年級實習安排順序為：四上：產科護理學實習、兒科護理學實習；四下：精神科護理學實習、社區衛生護理學實習、護理行政概論實習、綜合臨床護理學實習(II)，簽呈如附件略。
14. 護四學生范軒維 102004045，因 105 學年度重修護理系三年級「內外科護理學」，其實習課程安排與護理系四年級精神科護理學實習、綜合臨床護理學實習(II)、社區衛生護理學實習、護理行政概論實習順序不同。四年級實習安排順序為：四上：精神科護理學實習、社區衛生護理學實習；四下：內外科課程、護理行政概論實習、綜合臨床護理學實習(II)，簽呈如附件略。

- 15.護四學生張維元 102004026，因 105 學年度重修護理系三年級「內外科護理學實習(I)」，其實習課程安排與護理系四年級精神科護理學實習、綜合臨床護理學實習(II)、社區衛生護理學實習、護理行政概論實習順序不同。四年級實習安排順序為：四上：精神科護理學實習、護理行政概論實習；四下：社區衛生護理學實習、綜合臨床護理學實習(II)、內外科護理學實習(I)，簽呈如附件略。
- 16.護四學生黃柏翰 102004041，因 105 學年度修護理系三年級「產科護理學實習」、「兒科護理學實習」，重修「內外科護理學課程」，其實習課程安排與護理系四年級精神科護理學實習、綜合臨床護理學實習(II)、社區衛生護理學實習、護理行政概論實習順序不同。四年級實習安排順序為：四上：「產科護理學實習」、「兒科護理學實習」；四下：內外科護理學課程、護理行政概論實習、綜合臨床護理學實習(II)。預計五上修精神科護理實習、社區衛生護理實習，簽呈如附件略。
- 17.護四學生羅錦源 102004085，因 105 學年度重修護理系三年級「內外科護理學實習」，其實習課程安排與護理系四年級精神科護理學實習、綜合臨床護理學實習(II)、社區衛生護理學實習、護理行政概論實習順序不同。四年級實習安排順序為：四上：內外科護理學實習(I)、內外科護理學實習(II)；四下：護理行政概論實習、綜合臨床護理學實習(II)。預計五上修社區衛生護理實習、精神科護理實習，簽呈如附件略。
- 18.護四杜翊涵同學 102004081，因修習本系三年級「產科護理學實習」必修，與本系精神科護理學衝堂。精神科護理學請假總時數 (6/54)，產科護理學實習請假總時數 (4/120)，簽呈如附件略。

決議： 照案通過。

(下次追蹤時間 月 / 日 (星期○) 無下次需追蹤事項)

提案二 (案號 1050919- 02)

提案單位： 吳麗敏

案由： 修訂 105 學年度學士班課程模組，請 審議。

說明：「中醫護理基礎課程」共計七科九學分，「中醫學概論」為其他六個科目的先修課程，增列於實務型課程模組的跨領域課程中。

決議： 照案通過(詳見附件略)。

(下次追蹤時間 月 / 日 (星期○) 無下次需追蹤事項)

提案三 (案號 1050919- 03)

提案單位： 楊麗玉

案由： 討論護理學系四年級學生吳映萱 105 學年度上學期修課學分超過上限 25 學分處理方式，請 討論。

說明：一、該生這學期修課學分為 24 學分，但因病理學 2 學分須至義大重修，故總學分為 26 學分已超過學期修課上限

二、該生 105 上學期實習科目為精神科護理學實習與社區護理學實習，故提出是否能維持在上學期實習，但將其中一科的實習分數挪至下學期計算，則上學期總學分數則為 23 學分。

三、該生 105 學年度上學期修課資訊如(附件略)。

討論摘要: 該名學生修課學分超過學校法規規定的 25 學分，與母法不符，建議將該生的社區或精神科實習挪至下學期。

決議: 該名學生將原上學期社區護理學實習變更至下學期第四梯次，因此 105-1 學期修課學分調整為 23 學分，符合學校母法規定上限 25 學分。

(下次追蹤時間 月 / 日 (星期○) 無下次需追蹤事項)

伍、臨時動議:

提案單位: 李淑莉

案由: 討論「護理技術 II」課程規劃設計，請討論。

說明: 一、原「護理技術 II」課程規劃是補足基本護理學技術不足的部分

二、目前「護理技術 II」的技術包含 port-A、氧氣給予及抽吸、氣切照護、胸腔物理治療等技術，課程安排於星期一及星期二下午，導致修習此課程學生無法選修通識課程，教室安排也常和基護課程衝堂，必須於 A3 教室或其他教室進行技術教學，影響學習成效。

討論摘要: 一、基護課程目前已經無法再增加技術，二年級下學期學生又都進醫院實習，所以「護理技術 II」加入基護課程中，可能造成學生修課負荷過重。

二、課程學分表重新規劃: 因內外科護理學已提前至二年級下學期修課，且三年級產兒科實習也會執行 port-A、氧氣給予及抽吸、氣切照護、胸腔物理治療等技術，所以建議將「護理技術 II」提前至二年級下學期修課，增加學生的熟練度。

三、「護理技術 II」授課老師盡量不要常做變動，經常更換授課老師，可能影響學生學習成效。

四、「生物化學」目前為必修 2 學分，此課程非國考科目，建議將「生物化學」改為選修，將「護理技術 II」課程移至二年級下學期。

決議: 請主任先告知「生物化學」授課老師改為選修後，再進行學系學分科目總表修改，列於下次追蹤討論。

(下次追蹤時間 月 / 日 (星期○) 無下次需追蹤事項)

陸、散會: 主席宣佈散會: 11:40